

##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5月15日，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黄卫平先生、监事孔勇先生的辞职报告。2015年5月18日，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职工监事韩卫先生、监事刘晋萍女士的辞职报告。相关公告见2015年5月16日、2015年5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15年5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第十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同意增补邱江先生、韩卫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对监事的任职规定，经公司监事会审查，邱江先生、韩卫先生符合《公司法》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韩卫先生历任本公司计划部部长、公司职工监事，具备丰富的企业管理能力，具有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工作能力和专业水平；韩卫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

两位候选监事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

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邱江先生简历：**1963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会计师。历任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第三事业部分党组成员、副主任；中国北方化学工业总公司总会计师；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财务金融部副主任、主任；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现任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合计持股比例34.01%）监事会主席；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公司第三大股东，持股比例11.27%）监事会主席；辽宁庆阳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邱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的规定。

**韩卫先生简历：**1974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人劳处副处长、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计划部部长；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韩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任职的规定。